

##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

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，根据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分别与凤凰金信（银川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凤凰金信”）、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信证券”）、北京懒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懒猫金服”）、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宁基金”）签订的销售协议，自 2017 年 8 月 22 日起，投资者可在凤凰金信、华信证券、懒猫金服和苏宁金融办理本公司旗下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A 类基金份额（代码：004865）、B 类基金份额（代码：004866）的申购、赎回业务。具体业务办理请遵照本基金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：

（一）凤凰金信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10-5919；

凤凰金信网站：[www.fengfd.com](http://www.fengfd.com)；

（二）华信证券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20-5999；

华信证券网站：[www.shhxzq.com](http://www.shhxzq.com)；

（三）懒猫金服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150-0882；

懒猫金服网站：[www.lanmao.com](http://www.lanmao.com)；

（四）苏宁金融客户服务电话：95177；

苏宁基金网站：[www.snjijin.com](http://www.snjijin.com)；

(五)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100-0501；

本公司网站：[www.china-greenfund.com](http://www.china-greenfund.com)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